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确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基于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发行预案和授权，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授权公司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5、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募集资金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将兴业银行厦门湖滨支行开立的账户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

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1 日